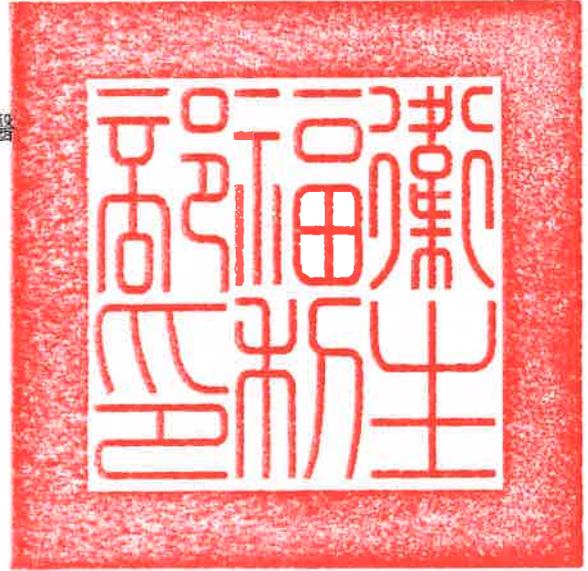


衛生福利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8月5日
發文字號：衛部口字第1110023609號
附件：衛生福利部110及111年度家庭牙醫科專科醫
師訓練機構認定合格名單及訓練容量



主旨：公告110及111年度家庭牙醫科專科醫師訓練機構認定合格名
單、資格有效期限及訓練容量。

依據：牙醫專科醫師分科及甄審辦法第9條。

部長 薛瑞元

衛生福利部 111 年家庭牙醫科專科醫師訓練機構 認定合格名單及訓練容量

編號	機構名稱	機構所在地	訓練容量
1	臺北榮民總醫院	臺北市	2 名
2	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臺北市	2 名
3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臺北市	5 名
4	三軍總醫院	臺北市	4 名
5	台北馬偕紀念醫院	臺北市	2 名
6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臺北市	2 名
7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	臺北市	2 名
8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忠孝院區	臺北市	3 名
9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	臺北市	4 名
10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陽明院區	臺北市	2 名
11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和平婦幼院區	臺北市	2 名
12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委託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辦理	臺北市	2 名
13	東群牙醫診所	臺北市	2 名
14	德威國際牙醫口腔醫院	臺北市	2 名
15	德威牙醫景美院所	臺北市	2 名
16	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耕莘醫院安康院區	新北市	5 名
17	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興建經營)	新北市	3 名
18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	新北市	2 名
19	國軍桃園總醫院	桃園市	5 名
20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	桃園市	2 名
21	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台大	新竹市	4 名

	分院新竹醫院		
22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臺中市	2名
23	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彰化秀傳醫院	彰化縣	5名
24	彰化基督教醫院	彰化縣	4名
25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	嘉義縣	2名
26	台南市立醫院(委託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經營)	臺南市	4名
27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	臺南市	2名
28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高雄市	2名
29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高雄市	5名
30	高雄榮民總醫院	高雄市	2名
31	高雄市立小港醫院	高雄市	2名
32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	高雄市	2名
33	聯盟牙醫診所	高雄市	5名
34	屏基醫療財團法人屏東基督教醫院	屏東縣	4名
35	醫療財團法人羅許基金會羅東博愛醫院	宜蘭縣	2名
36	花蓮慈濟醫院	花蓮縣	2名
合計			104名

附註：

- 一、訓練容量，係指 111 年度(111 年 7 月 1 日至 112 年 6 月 30 日)各專科醫師訓練機構得招收之第一年住院醫師訓練名額，已核定訓練容量之機構得招收當年度住院醫師，各院所招收之住院醫師名額不得超出所核定之訓練容量；機構超額招收或未經核備之訓練名額，其訓練年資不予採計，且該院所下年度不得申請該專科訓練機構認定。
- 二、臺北榮民總醫院、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三軍總醫院、台北馬偕紀念醫院、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忠孝院區、臺北

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陽明院區、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和平婦幼院區、臺北市立萬芳醫院-委託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辦理、東群牙醫診所、德威國際牙醫口腔醫院、德威牙醫景美院所、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耕莘醫院安康院區、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興建經營)、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國軍桃園總醫院、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台大分院新竹醫院、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彰化秀傳醫院、彰化基督教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台南市立醫院(委託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經營)、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雄市立小港醫院、高雄市立大同醫院、聯盟牙醫診所、屏基醫療財團法人屏東基督教醫院、醫療財團法人羅許基金會羅東博愛醫院及花蓮慈濟醫院等 36 家機構為本部 111 年度認定合格之專科醫師訓練機構，資格有效期間 1 年(自 111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

三、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基隆長庚紀念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土城長庚紀念醫院、亞東紀念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桃園城長庚紀念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等 6 家機構，因訓練師資不足不予通過。